

李慧琼：簽名蒐民意 齊向暴力說「不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、鄭治祖）民建聯昨日在全港各區發起簽名運動。民建聯主席李慧琼昨日表示，行動目的只有一個，「就是要集合所有建設力量及反暴力的聲音，清楚向暴徒講清楚，市民不接受暴力，請警方嚴正執法，請特區政府相關部門嚴懲暴徒，保障市民生命安全，維持社會穩定」，並指行動進行了只有數天已受到不少市民歡迎，網上平台收集簽名相當熱烈。

民建聯昨日繼續在全港各區收集市民簽名。在中西區，當區區議員楊開永與觀塘區區議員柯劍盛昨日駐足堅尼地城街站，指暴徒明顯假借支持街頭攤販為名，其

實在破壞社會安寧，希望警方將暴徒緝拿歸案，又感謝警務人員奮力維護社會安寧。

楊開永：暴力犯眾怒 絕不容忍

楊開永昨日表示，從新聞片段可見，暴徒圍堵攻擊裝備不足的警員，「打到流血」，令警員受傷之餘，更破壞社會安寧，假借「支持街頭攤販」發動的大型暴亂，「暴力得相當過分」，絕不容忍。一眾街坊感到非常憤怒，希望表達心聲，當區前日已於西營盤收集簽名，兩小時內已有1,000名市民響應。由於反應熱烈，簽名

行動將一直持續至本週四，最終將簽名交予特區政府，要求警方嚴正執法。

柯劍盛則指，自己這年代的人從未見過「如此嚴重衝擊的畫面」，「外國常有，但想像不到竟會在香港發生」。今次事件衝擊港人對容忍暴力的底線，若暴力情況日後持續出現，香港將會「無得救」，所以市民都「湧過來」到街站簽名反對暴力。

他不揣測示威者是否早已策劃行動，但指出數點合理懷疑——包括示威者承認將盾牌由辦事處運送到會場，「正常的辦事處怎會有盾牌？」有示威者更使用長棍或

長竹攻擊警方，「都是需要事先準備的（武器），至於準備這些裝備，是早已預計好要在大年初一日發動暴亂，抑或作出隨時暴亂的準備，就要交由警方調查。」

柯劍盛：反對派議會衝擊教壞人

柯劍盛強調，近年街頭示威手法愈趨激烈甚至出現暴力，他認為，這與部分反對派立法會議員以擲物或衝擊形式發洩不滿有關，令暴力風氣一直向下蔓延，又引述俗語云「學好三年，學壞三日」，擔心已經對下一代造成影響，又指香港原有的文明氣氛正逐步被暴力風氣蠶食。

他說：「電視每天都在播放反對派議員的激烈或暴力行為，若大家習以為常，後果將不堪設想。今次擺設簽名站，正想喚醒市民不要被暴力同化，要用和平行動對抗暴力。」

暴亂有組織有預謀 「佔」責難卸

市民批反對派罪魁禍首 鼓吹「暴力無罪」煽動仇警



■民建聯堅尼地城街站，有小朋友前來簽名支持向暴力說「不」。莫雪芝攝



■伍女士 黃偉邦攝 ■黎女士 莫雪芝攝 ■余小姐 莫雪芝攝 ■林先生 莫雪芝攝
■張先生 文森攝 ■何婆婆 莫雪芝攝 ■陳先生 文森攝 ■鄧同學 莫雪芝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「本土派」暴徒在旺角策動暴亂，令全港市民都過了一個不愉快的新年。各反對派黨派為暴徒護短，聲稱暴亂初始是為了「保護本土文化」，他們「並無預謀」。不過，香港市民對類似的大話並不「受落」。不少市民昨日直言，暴亂令小販最終完全做不到生意，反映滋事分子故意挑起事端。反對派中人自違法「佔領」後，不斷鼓吹「暴力無罪」及仇警思想，實為暴亂的罪魁禍首。

「嚴懲暴徒，守護香港，向暴力說『不』！」民建聯昨日繼續在全港18區擺設簽名站，呼籲全港市民發聲反對暴力，守護香港秩序和安寧。參與簽名行動、從加拿大回港旅遊的伍女士認為，旺角暴亂有組織、有預謀，滋事者用木棍、磚頭襲警，若加拿大警員面對同樣情況，也絕不會手軟，警方應該更嚴厲執法。

港缺國教 青年無愛國心

她又批評，有反對派中人事前在網上煽動暴動，「香港而家唔同咗，年輕人無愛國心」。她估計，本港缺乏國民教育，「佢哋唔係愛護香港，而係破壞香港。」

黎女士指出，年初一晚上，示威者運載武裝到場，反映事件經過部署，只是借機爆發。她認同大年初一食環署人員執法時應給予酌情權，而暴徒後來放火與擲磚頭的暴力行為為不可理喻，她為前線警員感到「可憐」與「難做」。

憶交警被施暴 張生哽咽

在街站簽名的張先生被本報記者問及對當晚暴亂的看法時頓時哽咽。他整理情緒後表示，十多名交通警面對逾百名情緒失控、以破爛玻璃瓶襲擊記者的暴徒，仍然浮現在他的腦海中，「實在太過分，要有什麼深仇大恨，才會這樣襲擊人？」

他強調，特區政府施政縱有不足，市民有權表達不滿，但絕不可訴諸暴力，而是次暴亂明顯有預謀，「否則怎會全副武裝上陣？」

70歲的何婆婆表示，自己在香港土生土長，看到旺角暴亂，令她感到「十分不舒服」，必須到街站簽名表達不滿，「全家都會來簽名反對暴力，示威者行為離晒大譜！」是次事件明顯由有心惹事的人策劃，借年輕人反叛心態行事。她擔心，香港將來愈來愈亂。

余小姐批評當日暴徒「連畜生都不如」，投擲磚頭等行為足以致命，尤其警員當時人數與裝備都不足以應對。她斷言，事件一定有預謀，「選這樣的日子和時間行事，這麼多的武裝裝備，有心搞亂香港！」

林先生批評，所謂「本土派」聲稱要維護「香港本土權益」，但所作所為是在破壞香港社會、經濟與民主發展，「例如今次說是想幫小販，但小販最終完全做不到生意。遊客又會擔心香港亂而不敢來。」他指今次騷亂比前年違法「佔領」行動更差，今次放火、擲磚頭的暴力行為，實在令大眾無法接受。

暴亂卸責警方 疑政客操控

從事實驗室工作的市民陳先生批評，暴徒特意挑起事端，再把責任推卸給警方，令他懷疑暴徒背後有政客操控。處理是次暴亂時，警方已經十分克制，有警員開槍示警實屬迫不得已，因為一名交通警跌倒後仍被投擲雜物。他又希望特區政府加強教育，向年輕人灌輸正確資訊及思想，以免他們被「職業網民」教壞。

市民嘆警行動克制「好手軟」



■陳小姐 黃偉邦攝 ■馮先生 黃偉邦攝 ■梁先生 黃偉邦攝 ■林女士 黃偉邦攝 ■張女士 黃偉邦攝
■麥先生 黃偉邦攝 ■譚小姐 黃偉邦攝 ■李小姐 黃偉邦攝 ■陳伯 文森攝 ■岑伯 莫雪芝攝
■鄭先生與女兒 莫雪芝攝 ■陳女士與孫女 莫雪芝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年初一晚至初二凌晨的暴力騷亂，有警員曾在當晚向天開槍示警，警方調查後指該警員沒有違例。香港市民支持警方執法，指警方當時行動十分克制，有人更認為警方今次已經「好手軟」，又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，不能沒有警察執法。

旺角暴亂期間，有警員向天開槍，反對派以此借題發揮，聲稱「篤魚彈都要食子彈」。

大專生：鳴槍「正確」

20歲大專生鄧同學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坦言，那一槍「開得正確」，並替前線警員感到「好慘」。當時，十多名交通警在裝備不足的情況下，面對逾百名情緒失控的示威者，他認為示威者有預謀，令他對事件感到不開心。

護士：鳴槍示警合理

任職護士的市民陳小姐表示，自己從新聞中見到旺角暴亂的畫面，感到十分驚訝，特別是暴徒追擊警察，將他們「迫埋牆」，所以警員當時向天鳴槍示警的決定合理，又認為是次暴亂是「佔中」帶來的後遺症，部分暴徒「借噱意」，以「保護本土文化」及小販之名搞事。

馮先生批評，搞事分子當時四處破壞，「香港咁好都畀佢哋搞亂晒。」他並大讚

警方當時行動十分克制，更表明支持警員向天鳴槍示警的決定合理，因為當時有一交通警正被群眾包圍，即使已經倒下也繼續被肆意攻擊，若當時不鳴槍，該名交通警的生命會受威脅。

橫街窄巷難用水炮驅趕

梁先生極不贊成示威者使用暴力表達意見，「佢哋又擲磚頭，又用木棍打警察，警察唔還擊無辦法。」他認為，警方要使用水炮方能擊退滋事者，但事發地點旺角多橫街窄巷，不適合使用，因此警方今次已經「好手軟」。

林女士反對示威者使用暴力表達訴求，並支持警方正義執法。她批評，現時不少人心有不滿就立即反對，認為有意見亦可以其他和平途徑發聲，又擔心是次旺角暴亂會嚇怕旅客，令他們不敢再來港，變相打擊旅遊業。

張女士表示，示威者不應以暴力手段表達訴求，而香港是法治社會，不能沒有警察執法，「示威還示威，大家係自己人，應該多啲溝通，唔啱味傾到啱囉。」她的新加坡親戚本來計劃稍後來港探親，但年初二凌晨旺角騷亂發生後，表明暫時不來港。她擔心若再發生同類情況，家人路過會受牽連，甚至受傷。

從事工程行業的溫先生批評，暴徒令香港變得愈來愈亂，並對此感到心痛。他指暴徒當晚以磚頭扔向警察，似是「沉醉於遊戲世界」，以為「扔中有獎」，「無人性」。

他續說，警員當晚表現可以接受，因為事件突如其來沒有徵兆，警察能控制場面而且沒有造成更大傷害已經不錯，又認為特區政府將事件定性為暴動有好處，因為可以警惕有意滋事者，搞破壞者將面對更大的懲罰及刑事責任。

激進歪風盛 長輩怕暴亂再臨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猴年伊始，一批激進暴徒竟然在旺角手持鐵棍、磚頭等武器襲擊警察。這宗震驚全港的暴動，引起社會激烈迴響，有市民厲聲批評年輕一代過於自我，反叛心態使他們通過暴力表達「意見」，擔心若不糾正歪風，恐怕暴亂日子會再臨江。

這一代家境富有「沒想清楚將來」

已為人父的鄭先生說，今次是教育就讀小學女兒的好時機，「讓她知道什麼不應該做，做了會有什麼後果。」他認為，這一代青年「要求多了」，而且社會及家庭環境均較上一代富有，以致他們「沒想清楚自己的將來」，會被煽動而做出傷害社會及自身發展的事。

借機藉詞撐小販 圖謀暴力反政府

陳女士昨日與5歲孫女一起簽名反對暴力，她說，這一代青年反叛，年初一晚的暴力騷亂行為「太霸道」，絕不可接受，質疑是有人煽動之徒趁機聲言撐小販，其實圖謀以武力反政府。她又認為，香港目前愈來愈多示威活動訴諸暴力，與立法會內部分反對派議員的擲物行為有關。

麥先生指出，滋事者使用武力表達意見「無法無天」。他批評，現時不少年輕人自以為是，即使多了渠道表達訴求，這些人也只會提出更多要求。

譚小姐表示，旺角暴亂「唔係講」顯然是暴力行為，「個仔問我攞錢，我唔肯畀，係咪代表個仔可以用暴力搶呀？」她批評，年輕一代太自我，很多時候沒有看清楚全局，就訴諸激烈手段。李小姐從電視畫面中得悉暴力事件，並對暴徒縱火及向警員扔磚頭的場面印象最深刻。她在香港土生土長，指香港市民享有示威及集會自由，表達意見本身絕對沒有問題，但極不同意以暴力形式表達意見。

是次暴亂令70歲的陳伯「過年都不開心」。他說，自己翻開報紙、打開電視，看到一幕幕衝突場面，有人頭破血流，令他感到害怕，並批評這些暴徒「搞亂香港」。

80多歲的岑伯說：「以前是殖民統治就無辦法，現在都是同根生，為什麼要自己人打自己人？」他認為，表達不滿必須以和平方式進行，反對一切暴力對抗行為，「遊行、靜坐、叫口號都可以，但一定不可以打人，更何況是放火？」